

证券代码：837053

证券简称：华烁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53	华烁科技	2023年6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嘉源律师事务所吕丹丹、齐曼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北省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聚贤路 2 号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葛店分公司综合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和《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 2023 年公司融资、业务经营所需的其他事项审计）。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七）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医药中间体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八）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贷款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烁医药科技（黄冈）有限公司（下称“华烁黄冈”）2023 年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及贷款额度总计不超过 2.2 亿元，用于满足华烁黄冈医药中间体产业项目建设资金。

为了提高融资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授信及贷款额度范围内决定并办理相关事宜，最终授信额度、借款利率、借款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九）审议《关于提名钱文豪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2、自然人股东：本人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每位股东只能委托一人为其代理人。

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29日8:3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聚贤路2号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葛店分公司综合楼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罗长城 电话：027-87496703 传真：027-87800201 手机：13871007667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四、《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